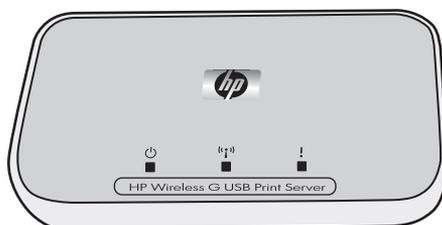


HP 2101nw Wireless G USB 列印伺服器 使用指南



© Copyright 2008 Hewlett-Packard Development Company, L.P.

Hewlett-Packard Company 通告

本文件所包含的資訊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所有權利均予保留。除非版權法容許，事先未獲得 Hewlett-Packard 書面許可，不得擅自複製、改編或翻譯本手冊中的內容。

本產品與服務所附的保固聲明是 HP 對其產品與服務的唯一保固內容。除此之外，不含任何附加保固。HP 對所含資訊在技術或編輯上的錯誤或疏漏概不負責。

目錄

1 歡迎	
包裝箱中的物品	5
列印伺服器的指示燈與連接埠	6
2 設定列印伺服器	
連接至現有無線網路	7
Windows	7
安裝列印伺服器軟體	7
安裝印表機軟體並連接至印表機	7
Mac	8
安裝列印伺服器軟體	8
安裝印表機軟體並連接至印表機	8
使用連線管理員連接至印表機	8
Windows	8
Mac	9
在現有網路未連線的情況下直接連接至電腦	9
Windows	9
安裝列印伺服器軟體	9
安裝印表機軟體並連接至印表機	9
Mac	10
安裝列印伺服器軟體	10
安裝印表機軟體並連接至印表機	10
3 使用列印伺服器	
使用連線管理員	11
存取連線管理員	11
連線管理員圖示	11
取消列印工作	11
變更印表機	11
重新啟動連線管理員	12
使用進階設定	12
4 故障排除	
在安裝時無法偵測列印伺服器	15
可以從大多數軟體應用程式式列印，但 HP 軟體 (HP Director 或 HP Solution Center)	
似乎無法運作 (無法掃描或讀取記憶體卡)	15
安裝完成，但仍然無法列印	16
5 技術資訊	
規格	17
環保產品管理計劃	17
環境保護	17
塑膠	17
材料安全資料單	17
硬體回收計劃	17
有限保固聲明	18
法規資訊	18
歐盟使用者在私宅丟棄廢棄設備	18
管制機型識別碼	18
FCC 聲明	19
巴西使用者注意事項	19
阿根廷使用者注意事項	19
印尼使用者注意事項	19
韓國使用者注意事項	20
日本使用者注意事項	20
墨西哥使用者注意事項	20
巴基斯坦使用者注意事項	20
俄羅斯使用者注意事項	20
新加坡使用者注意事項	20

南非使用者注意事項	20
美國使用者注意事項	21
加拿大使用者注意事項	21
歐盟法規資訊	22
台灣使用者注意事項	22
中國使用者注意事項	23
一致性聲明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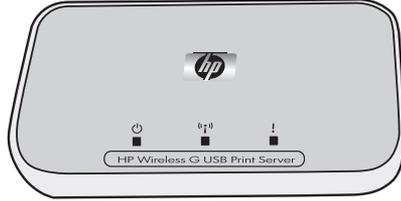
1 歡迎

恭喜您購買了 Wireless G USB 列印伺服器。此列印伺服器經過專門設計，可為連接至 HP 印表機或多功能事務機提供簡單、有效的無線解決方案。該列印伺服器與支援的 HP 印表機配合使用，可進行列印；該列印伺服器與多功能事務機裝置配合使用，則可進行列印、掃描及傳真（如果裝置具有傳真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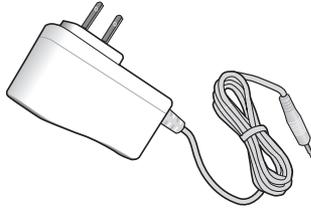
包裝箱中的物品

Wireless G 列印伺服器包含下列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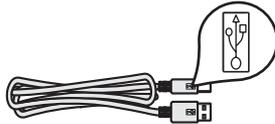
1 列印伺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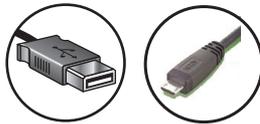
2 列印伺服器的電源線



3 列印伺服器的 USB 纜線



4 用於安裝的 micro USB 纜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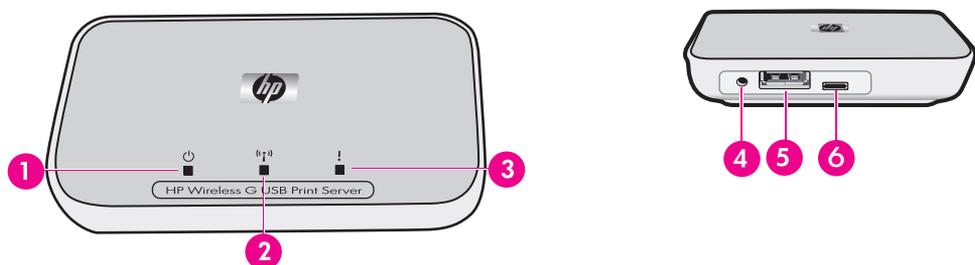
5 列印伺服器軟體 CD



6 安裝指南



列印伺服器的指示燈與連接埠



- 1 電源指示燈 (綠色)
- 2 無線指示燈 (藍色)
- 3 注意指示燈 (琥珀色)

- 4 電源連接器
- 5 USB 連接埠
- 6 用於安裝纜線的 Micro USB 連接埠

指示燈樣式的含義如下。

	電源	無線	注意
電源關閉	熄滅	熄滅	熄滅
電源開啓	亮起	熄滅	熄滅
就緒	亮起	亮起	熄滅
資料傳送	亮起	閃爍	熄滅
未連接印表機	亮起	亮起	閃爍
錯誤	亮起	亮起或熄滅	亮起

2 設定列印伺服器

如果您忘記安裝指南放在何處，您可以使用這些指示開始安裝列印伺服器。在初始安裝期間，您需要使用 micro-USB 安裝纜線在列印伺服器與電腦之間建立暫時連線。

連接至現有無線網路

如果已具有無線網路，請按照這些指示使用 Wireless USB 列印伺服器將印表機連線至無線網路。

Windows

安裝列印伺服器軟體

重要事項： 在軟體指示您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印表機之前，請勿進行連接。

1. 確定電腦已連線至網路。

提示： 為使安裝更輕鬆，請以無線方式將 PC 連線至網路。

2. 關閉其他軟體程式，尤其是 HP Solution Center 或 HP Director 等 HP 軟體。
3. 放入無線列印伺服器 CD。
4. 按一下**安裝**，以安裝軟體。
按照畫面上的指示進行。
5. 畫面指示您「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 PC」時，使用具有 micro-USB 連接器的安裝纜線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電腦。
6. 插入列印伺服器的電源線。
幾秒鐘後，電腦會識別列印伺服器，您可以按一下**下一步**。
7. 按照畫面上的指示進行。

註： 您可能需要網路的 SSID 與密碼。如有必要，請從網路建立者處取得 SSID 與密碼。

8. 軟體指示時，請取下列印伺服器與電腦的安裝纜線，然後按一下**下一步**。
9. 使用標準 USB 纜線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印表機。
10. 確定印表機與列印伺服器的電源都已開啓。
幾秒鐘後，電腦會識別印表機，您可以按一下**下一步**。
11. 按一下**完成**以完成安裝。

提示： 將「為獲得最佳效果，請允許所有使用者可完整存取印表機。」方塊保持核取狀態。若未核取此方塊，則因紙張用盡或其他原因而造成暫停時，僅有系統管理員可重新啓動印表機。

安裝印表機軟體並連接至印表機

如果此電腦上已安裝印表機軟體，請移至第 8 頁「使用連線管理員連接至印表機」。

如果需要安裝印表機軟體，請立即使用下列指示。

1. 讓印表機與列印伺服器保持連接。
2. 插入印表機軟體 CD 或開始安裝下載的驅動程式。
3. 軟體要求您插入 USB 纜線時，請執行下列操作：
 - a. 在系統匣的「連線管理員」圖示上按一下滑鼠右鍵 (螢幕的右下角)。



- b. 選擇**連線**。
圖示會變更以顯示連線成功。



重要事項： 在軟體指示您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印表機之前，請勿進行連接。

1. 確定電腦已連線至網路。

提示： 為使安裝更輕鬆，請以無線方式將 Mac 連線至網路。

2. 關閉其他軟體程式，尤其是 HP Photosmart Studio、裝置管理員或 HP Director 等 HP 軟體。
3. 放入無線列印伺服器 CD。
4. 開啓 CD，然後連按兩下 HP 安裝程式以安裝軟體。
按照畫面上的指示進行。
5. 如果出現空的「選擇印表機」畫面，請勾選**我的裝置未列在清單上方塊**，然後按一下**下一步**。
6. 畫面指示您「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 PC」時，使用具有 micro-USB 連接器的安裝纜線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電腦。
7. 插入列印伺服器的電源線。
幾秒鐘後，電腦會識別列印伺服器，您可以按一下**下一步**。
8. 按照畫面上的指示進行。

註： 您可能需要網路的 SSID 與密碼。如有必要，請從網路建立者處取得 SSID 與密碼。

9. 軟體指示時，請取下列印伺服器與電腦的安裝纜線，然後按一下**下一步**。
10. 使用標準 USB 纜線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印表機。
11. 確定印表機與列印伺服器的電源都已開啓。
幾秒鐘後，電腦會識別印表機，您可以按一下**下一步**。
12. 按一下**完成**以完成安裝。

提示： 將「為獲得最佳效果，請允許所有使用者可完整存取印表機。」方塊保持核取狀態。若未核取此方塊，則因紙張用盡或其他原因而造成暫停時，僅有系統管理員可重新啓動印表機。

安裝印表機軟體並連接至印表機

如果此電腦上已安裝印表機軟體，請移至第 8 頁「使用連線管理員連接至印表機」。

如果需要安裝印表機軟體，請立即使用下列指示。

讓印表機與列印伺服器保持連接。

1. 確定印表機已連線至網路。基座中的「連線管理員」圖示會如下圖所示，具有綠色核取標記。



2. 從印表機軟體 CD 或下載的驅動程式中，連按兩下 HP 安裝程式。
按照畫面上的指示進行。

使用連線管理員連接至印表機

如果此電腦上已安裝印表機軟體，請按照下列指示進行。

Windows

1. 在系統匣的「連線管理員」圖示上按一下滑鼠右鍵（螢幕的右下角）。



2. 按一下**連線**。
圖示會變更以顯示連線成功。



Mac

1. 按一下基座中的「連線管理員」圖示。



2. 按一下**連線**。
圖示會變更以顯示連線成功。



在現有網路未連線的情況下直接連接至電腦

即使尚未建立無線網路，您仍然能以無線方式使用印表機。按照下列指示連接印表機。

Windows

安裝列印伺服器軟體

1. 在電腦上開啓無線電（無線卡）。如果需要更多資訊，請查閱電腦說明文件。
2. 關閉其他軟體程式，尤其是 HP Solution Center 或 HP Director 等 HP 軟體。
3. 放入無線列印伺服器 CD。
4. 按一下**安裝**，以安裝軟體。
按照畫面上的指示進行。
5. 畫面指示您「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 PC」時，使用具有 micro-USB 連接器的安裝纜線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電腦。
6. 插入列印伺服器的電源線。
幾秒鐘後，電腦會識別列印伺服器，您可以按一下**下一步**。
7. 畫面指示您「將列印伺服器新增至網路」時，選擇**不透過路由器直接以無線方式連線至印表機**。
按照畫面上的指示進行。您現在正在建立印表機的無線印表機網路。
8. 請記下您為新的印表機網路所建立的名稱與任何密碼。
9. 畫面指示您「執行無線設定公用程式，將您的 PC 連線至 _____ 網路」時，您必須使用用於管理無線網路的網路公用程式並連線至網路，然後按一下**下一步**。下列指示適用於 Windows 公用程式。
 - a. 在系統匣中的「無線網路連線」圖示（畫面右下角）上按一下滑鼠右鍵，然後選擇**檢視可用的無線網路**。



- b. 選擇剛建立的網路名稱，然後按一下**連線**。

重要事項：無線網路完全設定需要一些時間。如果開始失敗，請按一下**重新整理**。

- c. 按一下**下一步**。
10. 軟體指示時，請取下列印伺服器與電腦的安裝纜線，然後按一下**下一步**。
 11. 使用標準 USB 纜線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印表機。
 12. 確定印表機與列印伺服器的電源都已開啓。
幾秒鐘後，電腦會識別印表機，您可以按一下**下一步**。
 13. 按一下**完成**以完成安裝。

提示：將「為獲得最佳效果，請允許所有使用者可完整存取印表機。」方塊保持核取狀態。若未核取此方塊，則因紙張用盡或其他原因而造成暫停時，僅有系統管理員可重新啓動印表機。

安裝印表機軟體並連接至印表機

如果此電腦上已安裝印表機軟體，請移至第 8 頁「使用連線管理員連接至印表機」。

如果需要安裝印表機軟體，請立即使用下列指示。

1. 讓印表機與列印伺服器保持連接。
2. 插入印表機軟體 CD 或開始安裝下載的驅動程式。

3. 軟體要求您插入 USB 纜線時，請執行下列操作：
 - a. 在系統匣的「連線管理員」圖示上按一下滑鼠右鍵 (螢幕的右下角)。



- b. 選擇**連線**。
圖示會變更以顯示連線成功。



Mac

安裝列印伺服器軟體

重要事項： 在軟體指示您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印表機之前，請勿進行連接。

1. 關閉其他軟體程式，尤其是 HP Photosmart Studio、裝置管理員或 HP Director 等 HP 軟體。
2. 放入無線列印伺服器 CD。
3. 開啓 CD，然後連按兩下安裝程式圖示以安裝軟體。
按照畫面上的指示進行。
4. 畫面指示您「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 PC」時，使用具有 micro-USB 連接器的安裝纜線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電腦。
5. 插入列印伺服器的電源線。
幾秒鐘後，電腦會識別列印伺服器，您可以按一下**下一步**。
6. 畫面指示您「將列印伺服器新增至網路」時，選擇**不透過路由器直接以無線方式連線至印表機**。
按照畫面上的指示進行。您現在正在建立印表機的無線印表機網路。
7. 請記下您為新的印表機網路所建立的名稱與任何密碼。
8. 畫面指示您「執行無線設定公用程式，將您的 PC 連線至 _____ 網路」時，請按照這些指示進行。
 - a. 在 Mac 上開啓「Airport」。如有必要，請查閱 Mac 說明以取得相關指示。
 - b. 再按一下該圖示，然後選擇您剛建立的印表機網路。
 - c. 按一下「列印伺服器」對話方塊上的**下一步**。
9. 軟體指示時，請取下列印伺服器與電腦的安裝纜線，然後按一下**下一步**。
10. 使用標準 USB 纜線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印表機。
11. 確定印表機與列印伺服器的電源都已開啓。
幾秒鐘後，電腦會識別印表機，您可以按一下**下一步**。
12. 按一下**完成**以完成安裝。

提示： 將「為獲得最佳效果，請允許所有使用者可完整存取印表機。」方塊保持核取狀態。若未核取此方塊，則因紙張用盡或其他原因而造成暫停時，僅有系統管理員可重新啓動印表機。

安裝印表機軟體並連接至印表機

如果此電腦上已安裝印表機軟體，請移至第 8 頁「使用連線管理員連接至印表機」。

如果需要安裝印表機軟體，請立即使用下列指示。

讓印表機與列印伺服器保持連接。

1. 確定印表機已連線至網路。「連線管理員」圖示會如下圖所示，具有綠色核取標記。



2. 從印表機軟體 CD 或下載的驅動程式中，連按兩下 HP 安裝程式。
按照畫面上的指示進行。

3 使用列印伺服器

您可使用印表機或多功能事務機裝置進行大多數日常工作，如同您永遠具有這些裝置。有時，您可能要使用「連線管理員」或「進階設定」公用程式。

使用連線管理員

您可以使用「連線管理員」來執行下列工作。

- 檢查狀態。
- 變更印表機。
- 存取列印佇列。
- 連線或中斷連線。

存取連線管理員

Windows

在系統匣中的圖示上按一下滑鼠右鍵。

Windows

按一下基座中的圖示。

連線管理員圖示

連線管理員具有許多圖示，可告訴您列印伺服器的狀態。以下描述了三個常見的圖示。

	印表機或多功能事務機裝置已連線且就緒可供使用。
	列印伺服器可以偵測印表機或多功能事務機，但目前未連接。如果已傳送列印工作，裝置會自動重新連接。例如，如果要掃描或使用記憶卡插槽，您需要手動重新連接裝置。 ▲ 要手動重新連接，請以滑鼠右鍵按一下 (Windows) 或按一下 (Mac) 該圖示，然後選擇 連接 。
	列印伺服器無法偵測印表機。 查看印表機與列印伺服器之間的所有纜線都已連接，且電源插頭都已插入並已通電。

取消列印工作

使用**列印佇列**以取消或暫停列印工作。如果收到列印工作失敗的訊息，您應該取消工作，並將其從列印佇列中刪除。

正在列印工作時，您可以按一下系統匣 (Windows) 或基座 (Mac) 中的印表機圖示來開啓列印佇列。要在印表機圖示無法使用時開啓列印佇列，請按照下列指示進行。

Windows

1. 在「連線管理員」上按一下滑鼠右鍵，然後選擇**列印佇列**。
2. 在「列印管理員」中的列印工作上按一下滑鼠右鍵，然後選擇**取消**。

Mac

1. 開啓「連線管理員」。
2. 從**資訊和設定**快顯功能表中選擇**列印佇列**。
3. 選擇「狀態」窗格中的列印工作，然後按一下**刪除**。

變更印表機。

如果網路上有多台印表機使用 USB 列印伺服器，您可以變更電腦連接的印表機。

Windows

1. 在「連線管理員」圖示上按一下滑鼠右鍵，然後選擇**選擇印表機 ...**。
2. 選擇不同的印表機，然後按一下**選擇**。

Mac

1. 開啟「連線管理員」。
2. 從資訊和設定快顯功能表中選擇選擇印表機。
3. 選擇不同的印表機，然後按一下選擇。

重新啟動連線管理員

如果該圖示未出現，您需要重新啟動「連線管理員」。

Windows

- ▲ 移至開始 --> 所有程式 --> HP 無線列印伺服器 --> 重新啟動連線管理員。

Mac

- ▲ 移至應用程式：HP 列印伺服器，然後連接兩下連線管理員。

使用進階設定

「進階設定」畫面可讓您探索 SSID 與 IP 位址，如有必要，請手動變更您網路的 IP 位址。

1. 使用 micro USB 安裝纜線將列印伺服器連接至電腦，然後再開始「進階設定」。
2. Windows：移至開始 --> 所有程式 --> HP 無線列印伺服器 --> 進階設定。
Mac：連接兩下應用程式：HP 列印伺服器：進階設定，或從連線管理員中的資訊和設定快顯功能表中選擇進階設定。
3. 按一下**確定**以確認印表機伺服器已連接至電腦。
4. 選擇已建立的網路類型，然後按一下**下一步**。
 - 選擇：**連線至現有網路**（如果您具有路由器）。然後，按照下列適當的指示進行。
 - 選擇：**不透過路由器直接以無線方式連線至印表機**（如果您沒有路由器）。然後，按照下列適當的指示進行。

連線至現有網路

- a. 選擇無線網路，然後按一下**下一步**。
- b. **安全設定**畫面將會顯示。確認或變更 SSID，然後按一下**下一步**。

註：如果變更 SSID，您可能無法再連線至網路。如果要變更安全性設定，則必須在路由器上變更。

- c. 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項目。
 1. 如果 LAN 上具有 DHCP 伺服器，請選擇**自動取得 IP 位址**。
 2. 按一下**下一步**。或
 1. 如果 LAN 上沒有 DHCP 伺服器，您必須選擇**使用下列 IP 位址**。
 2. 接受建議的 IP 位址，或輸入新的 IP 位址。
IP 子網路遮罩與預設閘道必須與 LAN 相符，系統會為您填入。
 3. 按一下**下一步**。
- d. 確認 IP 設定，然後按一下**套用**。
 - 按一下「上一步」以移至上一個畫面，然後變更 IP 位址。
 - 按一下「取消」以在未做任何變更的情況下結束。
- e. 軟體指示時，請取下列印伺服器與電腦的安裝纜線，然後按一下**完成**。

不透過路由器直接以無線方式連線至印表機

- a. **安全設定**畫面將會顯示。確認或變更 SSID、頻道及安全性設定，然後按一下**下一步**。
- b. 確認設定，然後按一下**套用**。
- c. 畫面指示您「執行無線設定公用程式，將您的 PC 連線至 _____ 網路」時，請執行用於管理無線網路的網路公用程式並連線至網路，然後按一下**下一步**。

Windows：

1. 按一下系統匣中的「無線網路連線」圖示（畫面右下角），然後選擇**檢視可用的無線網路**。



2. 選擇剛建立的網路名稱，然後按一下**連線**。

重要事項：無線網路完全設定需要一些時間。如果開始失敗，請按一下**重新整理**。

Mac：

1. 在 Mac 上開啓「Airport」。如有必要，請查閱 Mac 說明以取得相關指示。
2. 再按一下該圖示，然後選擇您剛建立的印表機網路。

重要事項：無線網路完全設定需要一些時間。如果開始失敗，請按一下**重新整理**。

- d. 軟體指示時，請取下列印伺服器與電腦的安裝纜線，然後按一下**完成**。

4 故障排除

在安裝時無法偵測列印伺服器。

原因

印表機或列印伺服器沒有電源，或纜線已拔下。

解決方案

檢查列印伺服器與印表機之間的電源線與纜線。拔下列印伺服器的電源插頭，然後重新插入。

原因

在公司環境中，您可以將防火牆設定為永遠不允許存取及不提供任何訊息。

解決方案

請諮詢 IT 部門，要求授權存取列印伺服器。

原因

列印伺服器在不同的子網路上。

解決方案

列印伺服器必須在與電腦相同的子網路上 移動列印伺服器。

可以從大多數軟體應用程式列印，但 HP 軟體 (HP Director 或 HP Solution Center) 似乎無法運作 (無法掃描或讀取記憶體卡)

原因

在 HP 軟體中選擇了錯誤的印表機例項。

解決方案

如果先前已在此電腦上安裝印表機，則安裝網路印表機介面卡軟體時會建立印表機的第二個例項。例如，您現在具有 HP Deskjet 5940 與 HP Deskjet 5940 (複本 1)。請確定在 HP 軟體中選擇印表機的新版本。查閱 HP Director 或 HP Solution Center 的線上說明以取得有關選擇印表機的指示。

原因

Windows：這是多功能事務機部分較舊驅動程式的已知問題。

解決方案

如果未發生列印問題，我們建議您使用 Windows 或其他應用程式掃描與讀取記憶體卡。

1. 開啓我的電腦。

在**名稱**下，您會看到掃描器與記憶體卡插槽的清單 (如果裝置具有這些項目)。

例如，如果您具有 HP Officejet 7310，則會列出下列裝置。

7310 記憶體 (E:)	抽取式磁碟
HP Officejet 7300 系列 ...	影像掃描器

對於某些印表機，記憶體卡插槽可能只是稱為「抽取式磁碟」。

2. 要存取記憶體卡中的影像，請連按兩下裝置記憶體名稱 (例如，7310 記憶體)。

影像會如同磁碟機一樣顯示。

3. 要使用 Windows 應用程式掃描，請連按兩下「影像掃描器」旁邊的名稱 (例如，HP Officejet 7300 系列 ...)，然後選擇**掃描**。

安裝完成，但仍然無法列印

原因

未建立列印伺服器與網路之間的連線。

解決方案

檢查「列印伺服器」圖示。如果沒有綠色核取標記，則表示連線已中斷。請嘗試下列方法。

- 重新連接至印表機。
- 如果大約一分鐘後仍未解決問題，則嘗試結束連線管理員，然後重新啟動。

請參閱第 11 頁「使用連線管理員」。

原因

印表機軟體很舊或未完全安裝。

解決方案

1. 確認您可以透過 USB 纜線列印。
2. 從 www.hp.com/support 下載最新印表機驅動程式，然後安裝所有元件。

5 技術資訊

本章包含有關列印伺服器技術資訊、法規資訊及環保資訊。

規格

一般

- 802.11g
- 印表機介面卡：USB 1.1

安全

- WEP
- WPA-PSK
- WPA2-PSK

耗電量

3.3 V (900 mA)

天線

- 內建 PIFA 天線
- 增益峰值：0.75 dB

環境

- 作業溫度：0° C – 40° C
- 存放溫度：- 15° C – 40° C
- 操作濕度：相對濕度 10 – 80%
- 存放濕度：相對濕度 5 – 95%

環保產品管理計劃

本章節提供下列相關資訊：環境保護；臭氧產生；能源消耗；紙張使用；塑膠；材料安全資料單；回收計畫。

本章節包含有關環保標準的資訊。

環境保護

Hewlett-Packard 致力於提供符合環保要求的優質產品。本產品在設計上具有多種屬性，可將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

如需更多資訊，請造訪 HP 的環保責任網站：

www.hp.com/hpinfo/globalcitizenship/environment/index.html

塑膠

超過 25 克的塑膠零件均標有符合國際標準的標記，便於在產品使用壽命結束時識別可回收再用的塑膠零件。

材料安全資料單

材料安全資料單 (MSDS) 可從 HP 網站取得：

www.hp.com/go/msds

無法存取網際網路的顧客可與當地的 HP 顧客貼心服務中心聯絡。

硬體回收計劃

HP 在許多國家 / 地區提供了越來越多的產品退回與回收計畫，並在世界各地與一些大型電子回收中心合作。HP 還透過重新整修及轉售部分最常用的產品，來節約資源。

如需有關回收 HP 產品的資訊，請造訪：www.hp.com/recycle。

如需協助，請致電 1-800-HP-INVENT (僅限於北美洲) 或造訪顧客貼心服務網站：www.hp.com/support。

有限保固聲明

A. 有限保固範圍

- 1 Hewlett-Packard (以下簡稱「HP」) 向最終使用者 (以下簡稱「客戶」) 保證, 自購買日起的二十個月內, 各項 HP 附件產品 (以下簡稱「產品」) 在材料與成品上均無缺陷。
- 2 對於各項軟體產品, HP 有限保固僅適用於軟體無法執行程式指令的情況。HP 不保證所有產品操作均不會發生中斷或完全無錯。
- 3 HP 的有限保固僅涵蓋正常使用產品所產生的瑕疵, 但不涵蓋任何其他問題, 包括因下列因素所產生的問題:
 - a 不當的使用、維護或修改;
 - b 使用非由 HP 提供或不受 HP 支援的軟體、媒體、零件、附件或耗材; 或
 - c 在不符合產品規格的情況下操作。
- 4 在適用保固期內, 如果 HP 接獲產品瑕疵的通知, HP 有權選擇維修或更換產品。
- 5 如果 HP 無法維修或更換在 HP 有限保固範圍內確有瑕疵的產品, 則會在獲悉該瑕疵之後的合理時間內, 按照該產品的購買價格退款。
- 6 客戶將有瑕疵的產品退回給 HP 之前, HP 沒有維修、更換該產品或退款的義務。
- 7 任何更換的產品可能是全新或類似新的產品, 且其功能至少與被替換的產品相同。
- 8 產品中可能包含效能上與新零件、元件或材質相等的再製零件、元件或材質。
- 9 HP 產品的有限保固在 HP 提供產品支援服務與 HP 曾經銷售產品的任何國家或地區皆有效。保固服務的等級可能因當地標準而異。在 HP 另外載明以及符合 HP 所指定的額外條款或條件之情況下, HP 可能會提供保固升級服務, 如次日交換、到場服務與事件防護。

B. 有限保固

在地方法令允許的範圍內, 不論明示或暗示, HP 或其協力廠商供應商對產品均不提供任何其他形式的保固或條件, 並明確否認任何有關適銷性、品質滿意度以及品質滿意度之保固或條件。

C. 有限之賠償責任

- 1 在地方法令允許的範圍內, 本有限保固聲明 (以下簡稱「LWS」) 中的補償為客戶唯一專有的補償。
- 2 在地方法令允許的範圍內, 除本有限保固聲明中提供的義務之外, 在任何情況下, HP 或其協力廠商供應商對於任何直接、間接、特殊、偶然或引發的損害概不負責; 不論這是基於合約、侵權或其他法律理論, 也不管是否曾獲悉有該類損毀的可能性。

D. 地方法令

- 1 本有限保固聲明賦予客戶具體的法律權利。另外, 顧客亦可享有其他的權利, 這些權利可能在美國因州而異、在加拿大因省而異、在世界各地則因國家 / 地區而異。
- 2 如果本有限保固聲明與當地法律不一致, 則本有限保固聲明應加以修改, 使其與當地法令一致。根據地方法令, 本有限保固聲明的部分免責聲明與限制可能不適用於顧客。例如, 美國聯邦政府、美國的部份州及美國以外的部分政府 (包括加拿大省份) 可能會:
 - a 授予客戶其他的保固權利;
 - b 排除本保固聲明中限制顧客法定權利的免責聲明與限制 (例如, 英國);
 - c 否則, 會限制製造廠商實施這類承擔責任之聲明或限制的能力;
 - d 指定製造廠商無法否認的隱含保固期限; 或者
 - e 不容許限制隱含保固期限。
- 3 針對美國的顧客交易, 法令所規範的任何隱含保固期限均限制為明示保固期限。
- 4 針對澳洲與紐西蘭的顧客交易, 除法律允許之外, 本有限保固聲明中包含的保固條款並未排除、限制或修改適用於銷售產品給此類顧客的法定權利, 並應附加於其上。

法規資訊

歐盟使用者在私宅丟棄廢棄設備



Disposal of Waste Equipment by Users in Private Households in the European Union

This symbol on the product or on its packaging indicates that this product must not be disposed of with your other household waste. Instead, it is your responsibility to dispose of your waste equipment by handing it over to a designated collection point for the recycling of waste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The separate collection and recycling of your waste equipment at the time of disposal will help to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and ensure that it is recycled in a manner that protects human health and the environment. For more information about where you can drop off your waste equipment for recycling, please contact your local city office, your household waste disposal service or the shop where you purchased the product.

管制機型識別碼

為便於管制識別, 產品指定了一個管制型號。產品的管制型號為 SDCAB-0801。請勿將此管制型號與市場行銷名稱 (HP 2101nw Wireless G USB 列印伺服器) 或產品編號 (Q6301A) 混淆。

FCC 聲明

FCC statement

The United States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in 47 CFR 15.105) has specified that the following notice be brought to the attention of users of this product.

This equipment has been tested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the limits for a Class B digital device, pursuant to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These limits are designed to provide reasonable protection against harmful interference in a residential installation. This equipment generates, uses and can radiate radio frequency energy and, if not installed and us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nstructions, may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communications. However, there is no guarantee that interference will not occur in a particular installation. If this equipment does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or television reception, which can be determined by turning the equipment off and on, the user is encouraged to try to correct the interference by one or more of the following measures:

- Reorient the receiving antenna.
- Increase the separation between the equipment and the receiver.
- Connect the equipment into an outlet on a circuit different from that to which the receiver is connected.
- Consult the dealer or an experienced radio/TV technician for help.

For further information, contact:

Manager of Corporate Product Regulations
Hewlett-Packard Company
3000 Hanover Street
Palo Alto, Ca 94304
(650) 857-1501

Modifications (part 15.21)

The FCC requires the user to be notified that any changes or modifications made to this device that are not expressly approved by HP may void the user's authority to operate the equipment.

This device complies with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two conditions: (1) this device may not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and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received,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巴西使用者注意事項

Aviso aos usuários no Brasil

Este equipamento opera em caráter secundário, isto é, não tem direito à proteção contra interferência prejudicial, mesmo de estações do mesmo tipo, e não pode causar interferência a sistemas operando em caráter primário. (Res.ANATEL 282/2001).

GRAPHIC

阿根廷使用者注意事項

CNC xxxxxx

印尼使用者注意事項

06396/POSTEL/
2008

韓國使用者注意事項

당해 무선설비는 운용 중 전파혼선 가능성이 있음

日本使用者注意事項

この装置は、情報処理装置等電波障害自主規制協議会（VCCI）の基準に基づくクラスB情報技術装置です。この装置は、家庭環境で使用することを目的としていますが、この装置がラジオやテレビジョン受信機に近接して使用されると受信障害を引き起こすことがあります。
取り扱い説明書に従って正しい取り扱いをして下さ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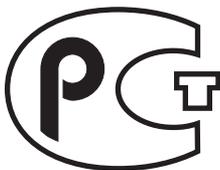
墨西哥使用者注意事項

SCT xxxxxxxx

巴基斯坦使用者注意事項



俄羅斯使用者注意事項



新加坡使用者注意事項

Complies with
IDA Standards
DB100427

南非使用者注意事項



美國使用者注意事項

Exposure to radio frequency radiation



Caution The radiated output power of this device is far below the FCC radio frequency exposure limits. Nevertheless, the device shall be used in such a manner that the potential for human contact during normal operation is minimized. This product and any attached external antenna, if supported, shall be placed in such a manner to minimize the potential for human contact during normal operation. In order to avoid the possibility of exceeding the FCC radio frequency exposure limits, human proximity to the antenna shall not be less than 20 cm (8 inches) during normal operation.

加拿大使用者注意事項

Notice to users in Canada/Note à l'attention des utilisateurs canadiens

For Indoor Use. This digital apparatus does not exceed the Class B limits for radio noise emissions from the digital apparatus set out in the Radio Interference Regulations of the Canadian Department of Communications. The internal wireless radio complies with RSS 210 and RSS GEN of Industry Canada.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two conditions: (1) this device may not cause interference, and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of the device.

Utiliser à l'intérieur. Le présent appareil numérique n'émet pas de bruit radioélectrique dépassant les limites applicables aux appareils numériques de la classe B prescrites dans le Règlement sur le brouillage radioélectrique édicté par le ministère des Communications du Canada. Le composant RF interne est conforme à la norme RSS-210 and RSS GEN d'Industrie Canada. Le fonctionnement est sujet aux deux conditions suivantes : (1) ce périphérique ne doit pas causer d'interférences et (2) ce périphérique doit pouvoir accepter toute interférence, y compris celles qui peuvent provoquer un fonctionnement non souhaité du périphérique.

European Union Regulatory Notice

Products bearing the CE marking comply with the following EU Directives:

- Low Voltage Directive 2006/95/EC
- EMC Directive 2004/108/EC

CE compliance of this product is valid only if powered with the correct CE-marked AC adapter provided by HP.

If this product has telecommunications functionality, it also complies with the essential requirements of the following EU Directive:

- R&TTE Directive 1999/5/EC

Compliance with these directives implies conformity to harmonized European standards (European Norms) that are listed in the EU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issued by HP for this product or product family. This compliance is indicated by the following conformity marking placed on the product.



The wireless telecommunications functionality of this product may be used in the following EU and EFTA countries:

Austria, Belgium, Bulgaria, Cyprus, Czech Republic, Denmark, Estonia, Finland, France, Germany, Greece, Hungary, Iceland, Ireland, Italy, Latvia, Liechtenstein, Lithuania, Luxembourg, Malta, Netherlands, Norway, Poland, Portugal, Romania, Slovak Republic, Slovenia, Spain, Sweden, Switzerland and United Kingdom.

Products with 2.4-GHz wireless LAN devices

France

For 2.4 GHz Wireless LAN operation of this product certain restrictions apply: This product may be used indoor for the entire 2400-2483.5 MHz frequency band (channels 1-13). For outdoor use, only 2400-2454 MHz frequency band (channels 1-9) may be used. For the latest requirements, see <http://www.art-telecom.fr>.

Italy

License required for use. Verify with your dealer or directly with the General Direction for Frequency Planning and Management (Direzione Generale Pianificazione e Gestione Frequenze).

台灣使用者注意事項

低功率電波輻射性電機管理辦法

第十二條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第十四條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藥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中國使用者注意事項

有毒有害物质表						
根据中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						
零件描述	有毒有害物质和元素					
	铅	汞	镉	六价铬	多溴联苯	多溴联苯醚
外壳和托盘*	0	0	0	0	0	0
印刷电路板*	X	0	0	0	0	0
外部电源*	X	0	0	0	0	0
电线*	0	0	0	0	0	0
光盘*	0	0	0	0	0	0
电池板*	0	0	0	0	0	0
显示器*	0	0	0	0	0	0
自动双面打印系统*	0	0	0	0	0	0
网络配件*	X	0	0	0	0	0

0: 指此部件的所有均一材质中包含的这种有毒有害物质, 含量低于 SJ/T11363-2006 的限制
X: 指此部件使用的均一材质中至少有一种包含的这种有毒有害物质, 含量高于 SJ/T11363-2006 的限制
注: 环保使用期限的参考标识取决于产品正常工作的温度和湿度等条件
*以上只适用于使用这些部件的产品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according to ISO/IEC 17050-1 and EN 17050-1

DoC #: SDCAB-0801-01

Supplier's Name: Hewlett-Packard Company
Supplier's Address: 8000 Foothills Blvd., Roseville CA 95747-5731

declares, that the product
Product Name and Model: ²⁾ Q6301A/Q6302A Windows G Network Server
Regulatory Model Number: ¹⁾ SDCAB-0801
Product Options: All
Conforms to the following Product Specifications and Regulations:

EMC: Class B
EN 301489-1 V1.4.1
EN 301489-17 V1.2.1
FCC CFR 47 Part 15 / ICES-003 Issue 4: 2004

Safety :
EN 60950-1:2001
IEC 60950-1:2001
EU: 1999/519/EC (Health)

Telecom:
EN 300 328 V1.7.1

This device complies with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two conditions: (1) This device may not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and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received,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The product herewith complies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Low Voltage Directive 2006/95/EC, the EMC Directive 2004/108/EC and the R&TTE Directive 99/5/EC, and carries the CE-marking accordingly.

Additional Information:

- 1) This product is assigned a Regulatory Model Number which stays with the regulatory aspects of the design. The Regulatory Model Number is the main product identifier in the regulatory documentation and test reports, this number should not be confused with the marketing name or the product numbers.
- 2) This product was tested as a module in a stand-alone environment outside of any host.

Roseville, CA, USA
November 15, 2007

Steve Ortmann, Manager
Connectivity

Local contact for regulatory topics only:

EMEA: Hewlett-Packard GmbH, HQ-TRE, Herrenberger Strasse 140, 71034 Boeblingen, Germany
U.S.: Hewlett-Packard, 3000 Hanover St., Palo Alto 94304, U.S.A. 650-857-1501